2025年度
衡南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南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南县人民法院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依法再审。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 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六）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七）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法律和社 会公德。

（九）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南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刑事庭、民一庭、民二庭、综合庭、审管办、执行局、综合办公室、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等 10 个内设机构。下设：

三塘法庭、泉花法庭、岐山法庭、栗江法庭、茅市法庭、冠市法庭、向阳桥法庭、车江法庭等8个派出人民法庭。

（二）决算单位构成。衡南县人民法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南县人民法院单位本级。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附表：公开 **01** 表**--**公开 **09** 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4566.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8.59万元，增长1.98%，主要是因为省级财拨款增加。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办公经费、会议培训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4410.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83.77 万元，占 92.59%；其他收入 326.9 万元，占 7.4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主要为非省级财政拨款的县级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4196.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24.35万元，占69.69%；项目支出1271.73万元，占30.3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239.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7.85万元，增长7.01%，主要是因为省财政上年结转项目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869.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2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1.83万元，增长1.89%，主要是因为省级财上年结转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869.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168.18万元，占81.88%；教育（类）支出50万元，占1.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0万元，占5.69%；卫生健康（类）支出221万元，占5.71%；住房保障（类）支出210万元，占5.4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527.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6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838.32万元，支出决算为193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基本工资。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786.19万元，支出决算为1028.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办案成本补偿经费追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年初预算为201.65万元，支出决算为20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2万元，支出决算为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 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7万元，支出决算为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96万元，支出决算为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10万元，支出决算为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案件审判，2025年度决算数为3168.1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1.88%，主要用于工资性支出、融合法庭改建、移动办案服务、劳务派遣聘用人员经费等方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97.4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33.5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4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63.8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5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2.9万元，支出决算为5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8.16万元，增长18.20%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车辆2台，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25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2.9万元，支出决算为5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12.4万元，增长30.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35.96万元，支出决算为35.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35.96万元，增长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成本，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购车辆2辆。衡南县人民法院更新公务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6.94万元，支出决算为16.94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费、过桥过路费、维修保养等运行维护支出，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23.56万元，降低58.2%。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成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4.24万元，下降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协调案件、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活动发生的接待次数减少。2025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5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决算。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3.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5.16万元，降低13.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召开会议次数0次；开支培训费50万元，用于开展各类培训28次，人数294人，内容为政治建设、队伍建设、业务知识培训、警务技能培训、陪审员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1.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3.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0.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52%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9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6.5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8.1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院成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组织对所属单位2025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34个，共涉及资金1271.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4 个1271.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32.87%；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 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5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239.35 万元，执行数 386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27%，绩效自评得分 99.13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院全面压

实主体责任，稳步推进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明确监控范围，对2025年度预算批复的支出项目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动态监测跟踪管理。二是倒查监控流程，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统计资金支出进度、项目实施情况等，收集绩效监控信息。三是加强结果应用，查看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发生偏离，根据监控情况，从预算执行进度、项目管理、报表偏差等方面分析原因，加强项目支出进度，确保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个别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进展较慢，主要是因为有些项目前期工作时间周期过长，项目支付进展较慢，因此我们将加快前期工作进度，加快项目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我院将健全本部门绩效监控制度，细化明确内部绩效监控职责分工，做好数据采集、填报和核查等工作，及时纠正本单位绩效监控发现的问题，并将其作为加强自身绩效管理、财务建设，规范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按时完成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我院全面压实主体责任，稳步推进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明确监控范围，对2025年度预算批复的支出项目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

情况动态监测跟踪管理。二是倒查监控流程，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统计资金支出进度、项目实施情况等，收集绩效监控信息。三是加强结果应用，查看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发生偏离，根据监控情况，从预算执行进度、项目管理、报表偏差等方面分析原因，加强项目支出进度，确保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指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的基本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省法院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指为配合审判业务工作开展，省法院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衡南县人民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衡南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刑事庭、民一庭、民二庭、综合庭、审管办、执行局、综合办公室、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等10个内设机构。下设：三塘法庭、泉花法庭、岐山法庭、栗江法庭、茅市法庭、冠市法庭、向阳桥法庭、车江法庭等8个人民法庭。本单位共有政法编制127个，2025年末在编人数122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我院基本支出总预算指标为 2597.45万元，人员经费1933.59万元，公用经费663.86万元，其中办公经费515.36万元，水费、电费、差旅费135万元，会议费、培训费13.5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2597.45万元，人员经费执行数1933.59万元，公用经费执行数663.86万元，其中办公经费524.22万元，水费、电费、差旅费131.14万元，会议费、培训费8.5万元；基本支出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5 年，我院项目支出总预算指标为 1641.9 万元，按预算来源，其中当年预算 1486.32 万元，上年结转 155.58 万元，；按项目类别，其中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1428.11 万元，其他运转类资金 91.7 万元，业务工作经费 122.09 万元。

我院项目支出总预算指标为 1641.9 万元，年底执行数为 1271.73 万元，执行率为 77.45%。整体项目完成进度未发生偏离，能够确保全年绩效目标的完成和进度按计划执行。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按项目分类：

1.其他事业发展资金，全年执行数为 1061.9 万元，支出进度 74.36％。

2.其他运转类资金，全年执行数为 91.58 万元，支出进度 99.87％。

3.业务工作经费，全年执行数为 118.25 万元，支出总体进度 96.85％。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院年初总预算数为3527.16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239.35万元，按照收入性质分：一般公共预算 4239.3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869.18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 2597.45，项目支出 1271.73。总体执行率为 91.27%。

四、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我院全面压实主体责任，稳步推进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明确监控范围，对2025年度预算批复的支出项目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动态监测跟踪管理。二是倒查监控流程，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统计资金支出进度、项目实施情况等，收集绩效监控信息。三是加强结果应用，查看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发生偏离，根据监控情况，从预算执行进度、项目管理、报表偏差等方面分析原因，加强项目支出进度，确保年度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院个别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进展较慢，主要是因为有些项目前期工作时间周期过长，项目支付进展较慢，因此我们将加快前期工作进度，加快项目支付。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今后，我院将健全本部门绩效监控制度，细化明确内部绩效监控职责分工，做好数据采集、填报和核查等工作，及时纠正本单位绩效监控发现的问题，并将其作为加强自身绩效管理、财务建设，规范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按时完成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具体方式按照《湖南省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实施,并于规定期限内在本部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衡南县人民法院

2026 年 5 月 6 日